

國立清華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服務學習課程大綱

填表日期：__年__月__日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科號/組別 | 11120ZY 100215 | 人數限制 | 無人數限制 (惟限經濟系同學選修) |
| 課程名稱 (中文) | 服務學習--經濟系 | 課程名稱 (英文) | Student Service |
| 開課單位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學生社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外行政教研單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外志工團體 | 單位名稱 | 經濟學系 |
| 服務內容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業輔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關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志工服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教育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服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業領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 | 負責人 / 連絡人 | 姓名：朱筱蕾、周瑞賢 電話：03-5628202 信箱：econ@my.nthu.edu.tw |
| 開課時數 | 基礎訓練時數：10 小時學習 服務時數：20 小時服務 | 課程性質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課程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續開設或曾開設 |
| 上課時間 | 以演講主辦單位公告為主 | 上課地點 | 以演講主辦單位公告為主 |
| 服務時間 | 依本系安排 | 服務地點 | 依本系安排 |

課程簡述

1. 本課程要求一學期需修習滿 30 小時。
2. 服務部分需修滿 20 小時，依照經濟學系安排的時程至指定區域進行打掃或清潔服務。
3. 學習部分需修滿 10 小時，同學請自行報名參與經濟學系認列之演講活動，每場活動之參與以 2 小時計，並於活動前後簽到、簽退。
 - 經濟學系認列之演講如下：

系辦會主動通知提醒，並註記為【服務學習可認列演講活動】

 - (1) 科技管理學院孫運璿科技講座。
 - (2) 科技管理學院職涯辦公室辦理之相關講座。
 - (3) 校內教學、研究、行政單位辦理之非純學術公開講座。
 - (4) 其他校內學生社團、校外單位辦理之講座，以及校內教學、研究、或行政單位辦理之純學術講座是否認列，由本系判定。
4. 對於本課程之相關規定有疑問之同學，歡迎討論。

課程大綱

一、課程目標

1. 藉由服務學習促進學生對維護學校環境的責任感及服務技能，進而培養其對所屬組織機構的榮譽心與認同感。
2. 藉由服務學習帶來師生關係的改變，使學生成為主動的學習夥伴，而非只是被動的知識接受者；加強師生之間的互動，學校氣氛成為更開放、積極與成長的學習環境。
3. 學生透過參與各項演講活動，更加認識時代趨勢與社會與脈動，也透過演講者刺激學生新

的思考，同時因為參與帶給學生正向的成長經驗，使其繼續關心進而積極參與社會事務。

二、實施方式

- 1.服務部分需修滿20小時，依照經濟學系系辦安排的時程至指定區域進行打掃或清潔服務。
- 2.學習部分則需修滿10小時，同學請自行報名參與經濟學系認列之演講活動，每場活動之參與以2小時計，並於活動前後簽到、簽退。

三、課程進度

| 日期 | 時間 | 地點 | 內容 | 備註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|
| 第 1 周 | | | 由助教帶領介紹環境並認識逃生門、滅火器位置等環安措施，並分配服務時間與區域。 | |
| 第 2~16 周 | 中午 12:00 | 台積館 | 服務活動，同學至指定區域進行打掃清潔。 | 每周 1 次 |
| 第 2~16 周 | 依演講主辦單位公告 | 依演講主辦單位公告 | 參與本系認列之演講學習活動，每場活動之參與以 2 小時計。 | 學生自選 5 場 |

四、合作機構說明：無

五、成績評量方式：以下任何一種情況發生，本課程不及格。

- 1.服務：打掃服務缺席超過 4 次，本課程不及格。
- 2.學習：出席演講少於 3 場，本課程不及格。
- 3.平均分少於 60%，本課程不及格。（服務評分佔 60%，學習評分佔 40%。）

補充說明

依據教育部所訂「大專校院服務學習實施方案」，服務學習帶來的功能主要包含學生、學校及社會（社區）三方面，藉由三贏策略做為目標：

1. 藉由服務學習促進學生的社會與公民責任、服務技能、個人發展及在真實生活情境的學習能力，反思學習能力與批判思考能力。
2. 藉由服務學習帶來師生關係的改變，使學生成為主動的學習夥伴，而非只是被動的知識接受者；加強師生之間的互動，學校氣氛成為更開放、積極與成長的學習環境，學校也從社區得到資源與支持。
3. 學生透過直接服務帶給社區實質的幫助與問題解決，也帶給社區（機構）新的思考，同時因為參與帶給學生正向的成長經驗，使其繼續投入社會服務，繼而積極參與社會事務。

鼓勵大專校院學生社團服務，如教育優先區中小學寒暑假營隊活動及帶動中小學社區服務等，以培養學生公民意識與責任感，並涵泳品德倫理態度及服務精神。